

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三市监文〔2025〕50号

签发人：贾立耘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145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苗小梅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提高社区老年居民用药安全的建议”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2025年3月25日我局接到市人大转来的您的145号建议，局党组高度重视，立即召集有关科室人员进行专题研究。

您“关于提高社区老年居民用药安全的建议”中提到的老年人用药安全“不合理用药、用药依从性差、药物不良反应风险增加、自我用药管理能力不足”等问题，以及您提出的“药学服务宣传下沉到社区、提供用药咨询服务、制定个性化用药指导、更加完善市场监管”等建议非常好。

个性化用药指导需要社区医生定期随访，为老年人提供个性化的用药建议，提醒老年人不要随意购买非处方药或保健品。还需要医生定期检查老年人的用药情况，避免重复用药或药物相互作用，尽量减少不必要的药物，降低漏服或者错服风险。同时，更需要社区医疗服务机构的支持，通过这些医疗机构建立的社区老年人健康档案、用药档案，方便医生查阅，以便于监测老年人的健康状况，及时调整用药方案，真正建立起“医院—社区—家庭”服务模式。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隶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。

我们将按照您的建议，结合 3.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、药品安全宣传周、6.26 国际禁毒日、12.4 法制宣传日等活动，积极组织志愿者向社区老年居民科普安全用药知识，解答居民关心的用药问题，提醒居民处方药必须凭处方购买，指导居民正确储存药品、定期整理家庭药箱，及时清理过期药品，加强老年人用药管理，促进其合理用药。同时我们将继续加强监督检查，牢牢守住不发生药品安全事故的底线，确保老百姓用药安全有效。



联系部门及电话：市市场监管局 2811603 联系人：王爱玲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1份）

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5年5月20日印发

